

【有第一就争 见红旗就扛】

治隐患 管源头 强宣传

象山公安交警压降事故争第一

近日,据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通报,象山全口径交通事故死亡人数呈持续下降态势,近3年同比分别下降14.3%、17.9%、23.4%,2020年至今亡人数较前3年同期平均数降幅更是达到50.3%,位列全市并列第一。

他们是怎么做到的?象山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大队长吴国明给出答案:“踏踏实实治理交通隐患,管控事故源头,强化交通安全宣传。”



象山县交警稽查路面车辆。通讯员供图

查漏补缺 狠抓交通隐患治理

在西周镇象西线有一个路口,早些年一直风平浪静,但由于海洋经济兴起,过往运输海鲜的车辆增多,该路口被当地人称为“小海鲜路口”。转弯地带、大流量,导致“小海鲜路口”成为事故多发地,更是被省公安厅挂牌整治,西周交警中队中队长杨海亮感觉心里沉甸甸的。

杨海亮多次进行实地踏勘论证,最终确定了一个低成本、高回报的治理方案——关闭小海鲜路口,在不远处的直行道

开辟一个新的路口,并且加装红绿灯。果不其然,整改方案落实后,实现了事故量零发生的目标,这个事故黑点成功“脱帽”。

这是象山公安治理交通隐患的一个缩影。据了解,近年来,象山县累计投入1亿元治理道路交通隐患,智慧交通、护栏更新、信号灯维护等工作相继开展,160余处事故黑点穿上了“防护衣”,纷纷成功“脱帽”,崭新亮相。

成功“脱帽”的背后,还得益于宁波工程学院的2名专家外援。象山交警聘请他们全年入驻,集合本地智慧和前沿思维,进一步优化了智慧交通规划、安全隐患治理、道路通行优化等项目工程。

通过一系列隐患整治,象山的道路基础水平显著提升,部分事故高发区域预防效果明显,象西线、茅洋连接线、大徐三角地路口等交通黑点全面“脱帽”,交通事故数呈断崖式下降。

源头治理 紧盯重点事故车辆

去年年底,象山交警对前3年的交通事故车辆类型分析发现,“三小车”和工程车占绝大比例,可以说管好这几类车辆,大部分交通隐患都会清零。

“根据我多年的经验,工程车发生交通事故主要原因是驾驶员视线盲区,其次便是驾驶失误和车况异常。”丹城交警中队负责人说。为此,象山交警对症下药,与涉事企业建立“一企一警”管理模式,动态监管联系企业重点车辆安全,实现了“两客一危”车辆年检率为100%,超限重型货车、“两客一危”车辆报废率以及校车驾驶人审验率、换证率也均为100%,均位列全市前列。

西周镇豪翔建材公司是该

镇的主要经济支柱企业,下属大型工程车多达8辆。西周交警中队积极与企业对接,要求企业车辆安装智慧监管系统,只要工程车超过安全车速,驾驶员有打瞌睡、抽烟打电话等行为,驾驶员视线盲区突然有物体闯入等情况,车内就会实时报警,交警也能够通过后台筛选出重点驾驶员,并开展针对性教育。

工程车驾驶员老李没少吃超速罚单,因此被交警列为重要监管对象,是第一个被系统监测到有超速行为的驾驶员,交警立即与老李和他所在企业取得联系,进行警告。但仗着多年无事故的经历,老李不以为然,仍心存侥幸,很快便被监

测到第二次超速行为。这一次,交警立即联系了老李,并通知他返程后参与交通安全学习。通过“特殊关照”的交通安全培训加课,老李意识到自己的疏忽大意,痛改前非,自此再未监测到超速行为。

据悉,今年以来,象山交警共开展各类教育讲座45次,2900人次危化品运输车、工程车、环卫车等驾驶员接受教育。

此外,象山县公安局在全县推广智慧监管平台的基础上,最大限度将警力投向事故易发、违法多发时段路段,定期开展联合整治。今年以来,共现场查处“三小车”违法6.1万起,工程车违法3100余起。

心防为先 狠抓交通安全宣传

近年来,象山县479个行政村及车站、菜场等人流集聚点,逐步出现了505台交通安全宣传电视机,滚动播放交通安全宣传片。

“心无交规,路上便有坎坷,尤其是‘三小车’事故,祸及无数家庭。这505台专题交通安全宣传电视机,就是面向农村驾驶员的宣传平台。”象山交警大队副大队长陈锋说,为了提高群众交通安全意识,他们

因地制宜地采用这种电视滚播方式开展交通安全宣传。

在城区,象山交警整合“两微一抖”等新媒体资源,发挥户外广告屏、公路护栏等阵地优势,高频次投放集中整治、违法曝光等内容,其中曝光重点违法155起,曝光隐患路段35个。在农村,协调开展2000场次农村电影展播,在电影间隙插播警示宣传片;利用戏曲节目契机,在戏台及周边醒目区

域播放视频、发送资料。石浦东门村村长周全球说:“我们农村人都爱看戏,利用做戏时机开展交通安全宣传的普及率是最高的,现在我们全村人都知道了交通安全重如天。”

此外,象山交警还结合“一盔一带”守护行动,扎实开展进农村、进企业、进学校、进社区“四进”工作,通过上课讲座、实地体验等方式进行宣传。

记者 张贻富 通讯员 成传昭

宁波公安辅警管理有了法律支撑

10月28日,宁波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过《宁波市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管理规定》(以下简称《规定》)。《规定》对公安机关警务辅助人员(以下简称辅警)招聘、使用、管理、保障以及监督等内容作出明确规定,为建设更高质量、更高水平的平安宁波提供了重要法律支撑。

明确辅警身份

《规定》明确,辅警是指由公安机关依照本规定公开招聘,为公安机关警务活动和日常运转提供辅助支持的非人民警察身份人员。辅警分为勤务辅警和文职辅警。市和区县(市)公安机关是本行政区域内辅警管理工作的主管部门。

明确辅警职责

《规定》对辅警的职责权限作出限定,对辅警哪些事可以做,哪些事不可以做均作出明确规定。

《规定》明确,辅警应当在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的指挥和监督下从事警务辅助工作,不得单独执法或者以个人名义执法。勤务辅警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助公安机关人民警察开展执法执勤和其他勤务工作;文职辅警依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助公安机关人民警察从事行政管理、技术支持、警务保障等工作。

公安机关及其人民警察不得安排辅警从事案件调查取证、出具鉴定报告、交通事故责任认定、执行刑事强制措施、作出行政处理决定等工作。

明确辅警招聘

市和区县(市)公安机关应当会同同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根据辅警用人额度使用状况编制招聘计划,统一组织实施招聘工作。辅警的招聘应当遵循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统一招聘标准和程序,严格选拔聘用,招聘计划应当向社会公示。

应聘辅警的人员应当年满十八周岁、具有大学专科学历、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身体素质和能力。对具有武术、排爆、突击等特殊技能或者信息技术等专业特长的人员以及退役军人、见义勇为先进分子,可以适当放宽学历、年龄等条件。

明确辅警管理

公安机关对辅警管理遵循“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原则,建立健全各项管理制度,对辅警进行岗前培训,定期对辅警进行法律知识、业务技能培训以及职业道德和保密教育。公安机关对辅警实行层级化管理并定期进行考核。

需要特别注意的是,市和区县(市)人民政府可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安排一定数量的事业编制岗位面向优秀辅警招录。

辅警存在严重违反公安机关纪律要求或者规章制度、严重失职、营私舞弊、对公安机关造成重大损害或者不良影响等情形的,公安机关可以依法与其解除劳动合同。

明确辅警履职

辅警履行职责应当接受社会监督,依法履行职责的行为受法律保护。

辅警在履行职责中违反本规定的,按照有关规定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据了解,《规定》将按程序提请市人大常委会通过后正式公布实施。

记者 张贻富 通讯员 王林增